

证券代码：300230

证券简称：永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7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史佩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成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盛晨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利股份	股票代码	300230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永利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恽黎明	魏冉	
电话	021-59884061	021-59884061	
传真	021-59884157	021-59884157	
电子信箱	yongli@yonglibelt.com	wr@yonglibelt.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04,011,183.52	263,486,945.97	16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53,893,211.24	30,131,272.85	7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0,535,316.17	28,596,547.33	7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968,408.75	22,918,002.12	0.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22	0.1119	0.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32	0.1786	47.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32	0.1786	47.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0%	4.62%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7%	4.39%	0.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06,465,523.76	1,681,825,549.45	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47,485,887.29	1,012,501,589.69	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1166	4.9457	3.46%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472.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41,991.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507.03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损益	1,279,402.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9,537.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5,994.42	
合计	3,357,895.0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21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史佩浩	境内自然人	35.39%	72,446,300	54,334,725		
黄晓东	境内自然人	12.81%	26,220,560	26,134,844		
姜峰	境内自然人	5.28%	10,799,522	10,799,52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3.38%	6,919,615			
陆文新	境内自然人	2.70%	5,520,3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5%	4,601,124			
王亦嘉	境内自然人	1.66%	3,402,000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3%	2,525,5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	2,464,16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18%	2,409,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史佩浩与王亦嘉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6年是公司开启轻型输送带及精密模塑业务“双轮驱动”模式的第一个完整的经营年度。自2015年5月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收购英东模塑新增精密模塑业务以来，公司销售规模、盈利能力均得到提升。同时公司抓住下游延伸行业发展的契机，2015年增资控股欣巴科技，切入在我国处于发展初期的自动化分拣系统集成业务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0,401.12万元，同比增长167.19%；实现营业利润6,838.48万元，同比增长89.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5,389.32万元，同比增长78.86%。因英东模塑购买日为2015年5月31日，上年同期公司仅合并英东模塑6月份利润表，而本报告期公司合并其1-6月利润表，故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另一方面，由于所处行业不同，英东模塑主营的精密模塑业务较公司原有的轻型输送带业务，具有销售规模大、毛利率不高的特点（本报告期轻型输送带业务综合毛利率为47.72%，精密模塑业务综合毛利率为21.57%）；本报告期内销售净利率较低的精密模塑业务在营业收入中的比重大幅增加，导致净利润增长幅度明显低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96.84万元，同比增长0.22%。本报告期公司自动化分拣系统业务增长较快，该业务具有前期投入大、采购集中于项目早期的特点，故本报告期为新项目订单支付的采购金额大于项目完成的收款金额。同时，公司轻型输送带业务和精密模塑业务通过新设子公司方式进行业务拓展，部分子公司尚处于筹备建设期，已进行原料采购而未完全正常经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少。以上原因导致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幅度明显低于净利润增长幅度。

本报告期，公司各业务板块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 轻型输送带业务（包括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输送带、热塑性弹性体轻型输送带及其他和部分其他业务收入）实现营业收入210,994,487.10元，同比增长14.38%，占比29.97%；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5,061,069.45元，同比增长4.70%。

本报告期，公司进一步提高轻型输送带产品质量与客户服务，专注市场需求变化，营业收入与毛利率均实现一定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加大业务拓展力度，并通过新设海外子公司方式进行市场布局，销售费用增长幅度较大，导致本报告期净利润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

(2) 精密模塑业务（包括模具、塑料件及部分其他业务收入）实现营业收入460,015,149.76元，占比65.34%；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7,774,196.05元。

本报告期，公司精密模塑业务平稳增长，通过投资北京三五、沧州三五、墨西哥塔塑等，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展。

(3) 自动化分拣系统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3,001,546.66元，占比4.69%；按持股比例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1,057,945.74元。

本报告期，公司继续发掘物流等行业内的自动化项目包括自动分拣系统集成业务下游市场的机会，订单量与营业收入均有较大幅度增长。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普通高分子材料轻型输送带	150,191,364.32	85,300,879.47	43.21%	17.21%	6.84%	5.52%
热塑性弹性体轻型输送带	44,252,511.10	19,373,256.05	56.22%	18.20%	20.60%	-0.87%
塑料件	397,974,230.81	310,524,972.61	21.97%	486.46%	492.96%	-0.86%
模具	24,380,397.82	16,374,598.62	32.84%	785.03%	805.73%	-1.53%
自动化分拣系统	33,001,546.66	27,047,474.32	18.04%			
其他	16,470,611.68	5,628,684.20	65.83%	-12.81%	-26.98%	6.63%
分行业						
工业	666,270,662.39	464,249,865.27	30.32%	161.20%	194.23%	-7.82%
分地区						
国内	550,283,605.15	392,825,329.49	28.61%	226.60%	283.50%	-10.60%
国外	115,987,057.24	71,424,535.78	38.42%	33.95%	29.03%	2.35%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项目变化情况及原因如下：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04,011,183.52	263,486,945.97	167.19%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英东模塑1-6月营业收入，上年同期仅合并其6月营业收入；主营业务规模增长，且欣巴科技、北京三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营业成本	498,151,478.22	165,537,495.69	200.93%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英东模塑1-6月营业成本，上年同期仅合并其6月营业成本；主营业务规模增长，且欣巴科技、北京三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销售费用	58,391,567.92	32,778,781.97	78.14%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英东模塑1-6月销售费用，上年同期仅合并其6月销售费用；主营业务规模增长，且欣巴科技、北京三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管理费用	73,445,319.94	28,181,101.64	160.62%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英东模塑1-6月管理费用，上年同期仅合并其6月管理费用；主营业务规模增长，且欣巴科技、北京三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财务费用	-171,422.24	-2,034,676.66	91.57%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借款增加使得利息支出增加，且银行定期存款减少，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729,539.70	5,577,287.63	92.38%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英东模塑1-6月所得税费用，上年同期仅合并其6月所得税费用；且欣巴科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研发投入	22,887,478.34	9,502,834.73	140.85%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英东模塑1-6月研发费用，上年同期仅合并其6月研发费用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31,571.51	928,931.00	183.29%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英东模塑1-6月营业税金及附加，上年同期仅合并其6月营业税金及附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104,338.72	2,070,125.90	98.27%	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增长，且欣巴科技本年销售增加，导致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243,609.33	1,922,396.17	68.73%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英东模塑1-6月营业外收入，上年同期仅合并其6月营业外收入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0,941.11	-3,109,222.66	176.90%	主要系汇率变动引起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注：英东模塑自2015年6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欣巴科技自2015年11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北京三五自2015年12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较上年增加3家子公司，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变更原因
1	永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YongLi HongKong Holding Limited)	本年新设成立
2	沧州三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本年新设成立
3	TOP INJECTION S.A DE C.V.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史佩浩

2016年8月26日